

蔡 铮

作品集

小说卷

种  
子



长江出版传媒



长江文艺出版社

蔡  
锦  
作品集  
小说卷

种  
子

新出图证（鄂）字 0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种子 / 蔡铮 著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13.12

ISBN 978-7-5354-7022-5

I. 种… II. 蔡… III. 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46992 号

责任编辑：张远林

责任校对：陈琪

封面设计：周佳

责任印制：左怡 包秀洋

---

出版： 长江出版传媒

长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430070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

电话：027—87679360

<http://www.cjlap.com>

印刷：首壹印务有限公司

---

开本：700 毫米×1020 毫米 1/16 印张：14.25 插页：1 页

版次：2013 年 12 月第 1 版 201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148 千字

---

定价：26.00 元

---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027—87679308 87679310）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七十年代改天换地，许多家的祖坟都给挖了，没人动他们的坟。那坟上长着厚茸茸的胖根藤，坟四周长着一丛丛的刺花树。飞来的鹭鸶和巨大的白鹤常歇在坟上，从远处看就像一朵朵盛开的茶花。放牛的老人、妇女和小孩也常聚集在这坟头上。坟上的草肥厚、洁净、软和，坐上去很舒服。妇女们常坐在上头纳鞋底，小孩们常在草地上打滚，老人们常坐在坟上讲故事，自然少不了这坟里人的故事。于是常有小孩把脸和耳贴着绿茸茸的草，对着坟里大叫：“卢大爷，你睡醒了没有？你看到了我们吗？”坟里没有动静，湖水一样的天空偶尔游过一只小鸟，呀地叫一声，像是回答。

## 蔡铮和他的几篇小说（代序）

一平

头一次读蔡铮的文字是十四五年前了。油印本，厚厚的，好几本，有诗，也有小说。现在如还有，该是文物了。那时，他二十岁出头，每天写，大概已经有百多万字了。他写作的风格、气韵当时就已经有了。

蔡铮的经历有些传奇。他的家乡红安是中国贫困之地，革命之乡。作为农民的儿子，饥饿贫穷，父母没有文化，加之社会动乱。便“野”在地里。好在他聪明，考上了师专读英文。也就是那时开始了他的文学之路。毕业，自愿回乡务农。养鸡，鸡却死个精光。不甘心，就闯去当兵。因为会英文，调到一所军校当代课教师。孤独、寂寞，与世隔绝，但却有了清净和时间，于是有了一段很好的创作时期。他的写作，主要也就是那几年。之后，他在家种地，又去代课，又去读书。1994年，中国现代史研究生毕业，他放弃了读博士、出国的念头，谋职北京准备发愤写小说。但无人赏识，也无处发表作品，生活亦无着落。最后还是出走，来了美国。又读书，又寻职，现在是有了工作，也有了女儿。但他仍然不安，时时想辞职，去写他的小说。有一天，他或许会出走，突然跑回红安。写作始终像恶魔一样追随他，但他终也未能当一个职业作家，甚至没能发表作品。

寻根文学毕竟是“寻”，但蔡铮的小说却是土地中由根长出来的。蔡铮的小说如他的体质，结实饱满，像中国北方的玉米。在他小说的细节中，我们可以看到他生命的结实、旺盛，充满活力的诗意及热情，当

然还有他的淳朴和天真。他由土地而来，他的小说由他而来，是他生命的庄稼。中国有不少写农民的小说和作家，但多是由外部的观察和描写，但蔡铮的小说却是他生命内部的生长、开放。而他属于大地和农民。

“五四”新文学以个性自由为主旨，它以西方文艺复兴以来的人文精神为参照和指向，因此，它就有了对中国传统、社会和人文情态的激烈的否定、批判和反叛。这是早期“五四”文学的主流。叛逆出走、孤独抑郁乃至激进革命的青年是当时小说的主要人物。我们今天来看，这是文明撞击中，生命的裂变。不论对否，其作为生存、生命则为异常。由于异常个别而光彩。冯文炳的出现是它的一个反动。他把目光转向中国本土，在民间风情中给予人文的肯定。他使中国民间人文情态进入新文学语言，这有似于《诗经》。由是新文学除了由内向外的一向——叛逆与批判之外，还有了由外向内回归的一向——对中国本土人文情态的认定和审美。新文学回到了中国人文生存的主体，回到了中国自身的文化气韵，人文情态，自然风俗。这是一个重要转变。冯文炳是一个开始，只是他更接近散文。但到沈从文便有了成熟的人物——小说，至此新文学的这一脉在中国便落了根。以后有艾芜、叶君健、老舍。戏剧上，曹禺由《雷雨》到《原野》，也可以看出新文学的这种变化。所谓文学的根，即是其本语种的人文文化情态，语言由此发生。

自一九四九年，中国新文学就基本断了根。它的原因不用说了。一九七八年后，出现了《今天》的诗和寻根文学。可以说这是中断的“五四”文学的再次浮现。前者接近“个性自由”，后者就是沈从文的传统。这是八十年代，文学上有意义的事，有了好作品，很有希望。但随之也有了不好。诗，追逐西方现代语言之时髦。小说更糟，把各种稀奇的怪事饰以民俗，拿来贩卖显示（电影将之发挥得更淋漓）。人们还来不及批评、反省，等待时间的调整，却已是商业浪潮，成功即合理。文学几乎已经是另外的世界。

这里辑了蔡铮五篇小说，都是旧作，也都是简单的小故事。在文学的泡沫中，或许它们是一小块泥土，可以让我们重新感受文学在中国大地质朴实的生命。或许它们还有另外的希望。

蔡铮的小说有一种本质的力量。好的小说没有意识先见，但同时却又是寓言，蕴含着生命隐蔽秘密。蔡铮小说的故事、结构还没有那么成熟，但他的生命具有对生活本质的感悟天赋。“读书”这个生动的故事，蕴含着中国世代农民和文化的关系。“字就是金子，银子”，这个简单愚蠢的真理就是中华文明大国的中心秘密，是它那句芝麻开门的咒语。如果说，这个故事残酷、荒诞而又愚昧，那么这个古老庞大的国家也同样。权力、财富、文字，三位一体。所谓文明，就是其以文字的中介对大地芸芸众生——农民进行严酷统治与剥夺。文字是这个国家权力的咒符。农民对文字的崇拜与迷信，就是他们受之统治与控制的表征。由此“晕书”这一荒唐的笑话，轻松而准确地透露了它的奥秘，文字即权力和权力对文字的垄断，由此人对它恐惧而疏隔。由此“要学一肚子字，还不要杀头”，就不是一个玩笑。但是中国文明真正的悲剧和宿命是，“他还是把他玩丢了书包的宝贝儿子毒打一顿，谁劝都不肯住手……当夜又叫堂客把他的破褂子剪了，给儿子缝了个新书包，叫他第二天背了上学去。”农民活得再不是人，但中国文字还是建立了“人”，而文字也还是通向金子、银子的阶梯。文字不仅仅是国家权力的咒符，也是盖印在农民骨中的咒符。这是中华民族，几千年文明之坚固的原因。

“民以食为天”，这是中国古老的哲学；“吃饭的问题最大”，是毛泽东革命的根据。食几乎决定了中国农民全部的历史和命运。蔡铮的小说反复表述这个主题。“狼猪”是一个残酷的故事。而残酷的根源就是饥饿。猪本身惰性温驯，是喂养食用的，但由于饥饿它成了狼。它残酷地吃了病弱的小女孩。那个天真的在河里摸虾的哥哥，那个可怜巴巴怜爱孩子的父亲。悲惨残酷，发生得平平常常。没有谁是凶手制造罪恶。就是父亲对那头狼猪的疯狂暴力也自然合理。“突然，他听到小女儿叫了

一声‘伯……’他慌忙定住，回头，却只见那一摊血肉。”悲怜与残酷，它展现了中国大地最神秘的本质。这是一个偶然的故事吗？“怪的是那头猪也坐在桌旁，跟他们一道吃着，吃得咯喳咯喳响。”这真让人毛骨悚然了。在中国农民世代生活中，饥饿的梦魇与他们日日同在，这头凶狠而又不能驱除的狼猪时时会站立起来，将他们撕碎吃掉。饥饿的恐惧，饥饿的残酷，它们世代笼罩中国大地和农民。

“最好的菜”这个残忍的故事，它的发生在这一句话“人家的？哪个人家的？野猪吃得，我们吃不得？来！看谁敢夺我们的箩筐？”对于饥饿这是再自然不过的了。而由此也就有了中国世代的土匪、革命；有了团丁、砍头、官府镇压。中国近代历史有种种主义、运动，但落到中国土地的实处也还是这件最简单的事。德福、团丁、李家楼、赤卫队、红军、解放……往往返返，都由德福那一句话所发生。一部浩浩荡荡的历史竟如此简单。这个小故事可以贯通中国的历史，秦末、汉末、明末，一直到近当代的革命。沈从文的小说很好，它有不幸有残酷，但沈先生更看重中国土地人性的和谐、善良、美好。他值得敬重。但是中国的深处实是残酷，否则就不会有那么多的战争、暴乱和革命。如果说蔡铮的小说由沈从文这一文脉有所发展，那就是他更深入地进入了中国土地与农民的生活，展示了它的残酷性。有一点要提及，蔡铮表现残酷常常是以天真、善良、无辜的生命、心灵的被伤害为对衬的。例如，这篇小说的天雨。因此，他的小说是人性的，有对残酷最大的悲悯和抗议。这和一些人炫耀残酷不可同日而语。

小说最困难的是细节，最做不了假的也是细节。细节体现小说家的素质和才能。甚至可以说细节是对小说家精确的考验，它决定一个人应不应该选择去写小说。蔡铮的故事，一般地说有些简单，其结构也还是单线条的。不老到。他不是职业写作者，没有时间精力做此努力。但他小说的细节甚为精彩，一笔一句都拨动你，没有做作勉强。这是小说家最困难的事。但于蔡铮却很随手。很简单，它们是他生命发出来的。他

旺盛的生命有对农民生活强烈丰富的热爱和汲取，这片土地上的一动一伸，一石一叶都会使他激动不安。《油条》这篇小说完全是细节的连缀。这是个孩子与食物的故事，它的背景是中国农村的父权。食物的匮乏，使人性鄙陋，如那个父亲。但是，匮乏的食物，两根油条，却使作者写出了一个如此生动可爱的孩子。一方面是食物的诱惑、禁戒、惩罚，一方面是天然的欲望——微小而又可怜。孩子在这两者间，他渴望又恐惧，克制却又小心试探，他告诫自己、强迫自己、欺骗自己、鼓励自己，于是“掐下一点”……陶然的满足、幸福……最后，是猫对他命运似的捉弄。我们看到，夹在匮乏和自私严酷的父权间，孩子卑怜的生命和心灵。这样细微而丰富的描写，非有亲身之历不可，而且要有异常的敏感和细致。强健的体魄而有这样敏感细致的心灵是难得的。我常诧异，蔡铮这样强壮，怎么又这样敏感细致。

蔡铮小说的细节基本是写实的，这使他的小说质朴坚实。但是，他潜伏的生命总会在小说的某一处突然爆发（实际这是诗人的表达），穿透小说的实在性，而打开世界的另一极——生命本质的神秘、恐惧、不可知的命运。如上面的列举：“怪的是那头猪也坐在桌旁，跟他们一道吃着，吃得咯喳咯喳响。”“突然，他听到小女儿叫了一声‘伯……’他慌忙定住，回头，却只见那一摊血肉。”他的世界是两极相应的。如果没有后者，小说就会平板，缺少生命的震撼力。因此说他的小说是诗性的。人并非生活在实在中，实在受其后面不可知的力量——潜藏于生命的恐惧、欲望、暴力、梦想——的控制。这也就是拉美小说的魅力。《猪精》这篇小说，人与兽怪的界限消失了。生活向我们呈现的是一个日常人的世界，但兽怪就潜伏在其中。达善怎么也不会明白，明明是一头猪，它怎么就会是黑货——自己的侄儿。但人不是兽怪吗？这是人类最古老的命题。埃及的人面狮身像，古希腊神话的喀戎，以至女娲、《西游记》，戈尔丁的《蝇王》。“人”只是人文文化的限定，而人的另一面则永远是“他吃饭不用筷子，也不用碗……”愚昧、野蛮、残酷、兽

性、黑暗，这就是匍匐在中国大地的兽怪——猪精，它在日常，在农民和所有的人性中。在这片大地，“时时可以看到一个大黑家伙在那块平地上突然竖起，前蹄向上攀爬着，像一匹昂然直立的马，高大无比；人一走近它就惊恐地瞪着白眼，一会儿后便烟一样消了，像是融入了夜空中，又像是一闪身跃入了明净的天空。”这不仅是中国，也是整个人类和星球。

蔡铮的小说里有愚昧黑暗，但也有孩子心灵般的天真和透明；有残酷，但也有农民的质朴、诚实和善良。“种子”（见《今天》2000年4期），那个本分老实善良的农民体现了中国世代农民的品质，但他们的善良忠厚并没有好的报应，他们受控人世，又被未知的命运所左右，不幸又不幸。虽然如此，“……但没有人动他们的坟。那坟上长满厚茸茸的根藤。坟四周长着一丛丛的刺花树。远处飞来的鹭鸶和巨大的白鹤常歇在坟上，从远处看来就像一朵朵盛开的茶花。放牛的老人，妇女和小孩也常聚在这坟头上，坟上的草肥厚、洁净、软和，坐上很舒服。妇女们常坐在上头纳鞋底；小孩们常在这草地上打滚；老人常在坐在坟头讲故事，自然少不了这坟里的人的故事。于是常有小孩把脸和耳朵贴着那绿茸茸的草，对着坟里大叫：‘卢大爷，你睡醒了没有？你看到我们了吗?’”温暖、抚育土地和农民，梦魂牵萦。这是蔡铮的热爱，与生俱来。但，这又是已经死亡或正走向死亡的土地和农民。他倾听、呼唤，却没有回声。大概，这也就是蔡铮的小说一直埋没的另一层潜在原因。

由沈从文的小说下来，按文学自身的生长逻辑，蔡铮笔下的小说（包括他未完成的宏愿）在文学史上应该在四五十年代就完成了。但是战争和革命打碎了文化的生长。动乱使文化没有了可能。《今天》的诗歌、“寻根”小说是“五四”文学的一个连接，似乎有了恢复的希望，但又有了现代进军和商业化。由此，我们看到文明撞击中，弱势文化是如何破碎而又丧失再生长的秩序的。世界一体化的强烈冲击，毁坏了落后地区文化自身的秩序和自足，无论他们怎样企图修复也不可能。而这

也就是今天世界“进步”的代价。由此，我们也就瘫痪在文化的碎片间，听任野蛮。中国将以它的方式回馈世界。

现代世界是个人化的，因而也是分裂的。而蔡铮则极力保持他的完整，保持他和他人、群体、土地、自然的一致性。他更属于土地和农民。无论有了怎样的教育、阅读；无论到了哪里，京城文坛，或美国学府、公司，他都奇迹般保持着这一本质。在我接触的人中，只有海子于此和他一致。我称他们是大地之子。但是这个世界是剧烈分裂的。海子无法接受，毅然而去。蔡铮凭着他的强壮的身体仍不甘心，但他的生活和命运却不由自主，在这个世界，他的生活和他的心灵南辕北辙。就他的气质和体魄，他应该完成一部大地的史诗，但他实际所作只是捡拾了一个小小的角落。他的大部分精力用去应付他无着的生计。现在仍然日日梦想着他的家乡、土地、感天泣地的故事，但他却不得不每天坐在美国信用卡公司的电脑前统计那恼人的数据，以供养他的家庭和孩子。也许有一天，他真会突然地跑回红安，去写他的小说。我劝他千万别这样。

（注：此文为一平先生 2001 年为北岛主办文学季刊《今天》2001 年夏季号《蔡铮小说专辑》所写。刊登于《今天》2001 年夏季号。）

---

# 目 录

---

代序：蔡铮和他的几篇小说 .....	001
最好的菜 .....	001
种子 .....	010
天德 .....	020
娘的信 .....	033
读书 .....	053
贵花 .....	059
油条 .....	069
猪精 .....	076
会餐 .....	082
狼猪 .....	088
裤子 .....	098
六根指头 .....	103
老师 .....	119
流氓 .....	134
走 .....	167

## 最好的菜

天雨十五岁生日那天只得到李家楼去当团丁，一来因为他姓李，没有父兄，他到了这年岁，有义务去防匪，二来因为家里没吃的，冬天也没什么好干的。当团丁连刀叉都得自备，但一日三餐是管饱的。可饱饭也不是白吃的，匪来了一声锣响就得拎着刀叉向前冲，杀死人有赏，通常是两块光洋；被人杀伤也有赏，可以躺在家里白吃白喝半年；被人杀死了家里人得赏，还有响当当的超升道场，人被大杉木棺材装了埋到地下，魂魄却升上天去。天上很好，可娘和舅舅都怕他升天。在打造什么兵器时舅舅来给他出主意。兵器有三种，红缨枪、叉子和大刀。红缨枪和叉子隔老远就可够着人，但没大刀灵便，只能前刺；大刀灵便，却得挨近人才有用。到底用什么？舅舅借了把大刀让他挥着试了试，发现他使起刀来没有叉子顺手——从小码草垛子、送柴草上房用的都是叉子，便决定给他打一把叉子。叉子两根齿，断了一根还有一根，一齿没咬着还有一齿，还可搅刺。另外，他们只消把家里的那把叉草的叉子送到铁匠铺去轧一轧就成了，省了开销。去团营前娘给他扯了根红裤带，嘱他夜里脱裤子莫解腰带，又嘱他若遇上几个人一起杀人，自己靠后一点，别让阎王把账算到他头上。舅父老早就说要教他个护身诀窍，直到 he 去团营的前一天夜里才告诉他，并千叮万嘱不要外传。这个诀窍是他爷传给他父，他父传给他的。这是他祖宗几代的护身诀窍。没有这护身诀



窍，就没有他们这一家，当然也没有天雨他娘，也就没有他。这个诀窍是他爷从前杀毛子时跟营里年纪最大的一个老兵学的。现在这个诀窍他正用得上。舅父说，仗打起来，拿好自己的家伙，千万不要想着去杀人，要一心想着瞅着不让人砍到自己。自己手上的家伙是用来防人杀你，不是用来杀人。一想着杀人，心就离了位，看不住自己，命就被人夺了。刀叉砍杀在人身上，一是看不到别人的刀叉；看到别人砍杀来，想挡都挡不及——刀叉在人身上拔不出来，自己不就遭人砍杀了？自己的心要空着，叉子也要空着，全用来看护自己。千万别信穿了符衣喝了符水就刀枪不入。天雨只记住夜里也要缠着腰带睡觉，打起仗来叉子不要叉进人家肉里拔不出来，就欢欢喜喜拎着叉子去李家楼吃饭。

李家楼距李家湾三里地，是这一带最大最富的庄子，方圆五十里都有庄田。庄子里住着做生意、行医发财的李姓人四百余户。这里自从没了皇帝后就没了王法，到处都是抢犯。抢犯首先还用黑布蒙着脸，半夜里来，几个人一伙，打着火把，拿着刀叉，把散住各处有一点点积蓄的人家一围，撬开门，将屋里的金银细软抢个一空，逼人交出藏货时还都别着外地口音；很少杀人，只在走时问：“认得我么？”若说认得，一刀就下来了；不认得就没事。不久就晴天大白日里来，面也不蒙，音也不别，抢了还留下大名大姓；抢犯手里还有火子枪，还有炸弹；只是大批的抢犯不再抢穷人而专抢富人。富点的村子便自己打了围子，筑起围墙，训练团丁，日夜把守；穷庄子便野在那儿。穷庄子与富村连亲带戚同姓同宗的也都可移进有护卫的庄子里，或把值钱的东西送去保管，但也有义务出钱出人。李家楼的围墙是方圆几十里最牢靠的，天雨家既没有人挪到李家楼去也没有什么东西送到李家楼去；自己垸里也筑了围墙，也有人把守，只是湾子小得多，要不了那么多人看；看夜的人都得自己备吃的。

李家楼背后是座小山，村前是两口水塘。两口大水塘围住了大半边村子。两塘之间一条小埂路直通正门，像一条独木桥连接村子和水塘之

外的一片水田。村子正门像个城门，有两人把守。一个天雨认识，是李家楼的癫痫保三。保三穿着便裤，裤脚扎在青布鞋里，一根黑带子系死；上身穿着道符衣，那白白的符衣一道道缠在上身，衣上的鬼怪扭曲倒竖，使他显得像棵老树干；头上也缠绕着符布，烂肉参差的头皮不见了；拿着青得像鲫鱼背的大刀，活像影子戏里的虾兵虾将。

“来得好！你等着一起撵去。”保三说：“刚有人送信，你湾的德福到了湾子后头。叫人去了。这回他跑不了！逮着了要把他千刀万剐。我们有酒喝。”他舔着嘴。天雨心里砰通一下。德福比他大四五岁，做了匪。上回一个人绑了一身炸弹，藏了盒子炮，赤着大脚丫子，大摇大摆走到李家楼大房家正厅里，把盒子炮望桌上一拍，一手撕开破上衣，挺出腰上的炸弹，一把抓住大房爷的手，“都给我让开！我带他出去，拿钱来买！谁乱动一下就是杀你大爷凶手！”门外站着团丁，有拿刀叉的，有拿火枪的，都愣在那儿。“放下家伙！”他吼一声，大房爷也跟着吼：“放下家伙！”伙计们都只得把家伙轻轻放在地上。他牵着大房爷走过厅堂，走过院子，走出巷子，走过村前，走出村子，像牵一条狗。所有的人都只呆望着，一声不敢出。大房爷原在汉口做生意，发了大财，在村里何等威风。老来没有轿子是不出门的，那会却走得脚不点地，大褂浮在地上飘飘的，像被老鹰拖着的小鸡。德福下了一千大洋的款子，叫他们三天内送到上官山上庙里。大房家凑足了钱，按时按地送去了。可大房爷还是被弄死了，丢在上官山脚下，脚丫子叫野狗啃了大半边。有人说他是在交款前就被弄死了，有人说德福他们是在得款后才下的手。这一来大家恨死了德福。抢犯也有规矩，这么不讲规矩的抢犯还从未有过。二房三房一家要去把德福他娘他弟一家杀个干净，但德福也姓李，两湾有协定；再说德福入了匪帮，上到的款子一分也没送回屋里。大房家的老大有算计，说冤有头债有主，只等着德福来抵债。德福怎么还不走远些？

不一会就有披挂道符的一大串人呼呼啦啦跑出来，有两人扛着长



枪，几个人扛着土铳，其余的拿着刀叉。天雨开始发抖。保三说：“你也去呀，见识见识。”天雨便跟在他们后面跑。正是农闲时节，田地里没有人。他们一行三十余人，跑出一里来地，打头的大房老大继才叫大家站住。大家都呼呼喘气。继才说：“今天是他送上门来。切莫让他跑了。一半人到李家湾后去围，我带一半人到河叉口去等。”马上人分成两半，一半朝北；一半朝西北。天雨不愿回自己湾子，就跟着往河叉口去。

跑了好久才到了河叉口。河叉口是从李家湾通到西边山里最近的路。一条河从南向北流过，划了一道沟，西边是大山，东面是小山和田地。冬天河水水平和，一条小路从那里穿过两架高山通到山里。那里有一座三四丈宽的石头桥。继才叫十个拿枪铳的伏到桥对面山脚的小树丛里，德福如从这里上山，等他走到桥中间就开火；其余的都散到河对面的坡地两边的树丛里。躲在山脚可看老远，在坡地的树丛里的却看不多远，继才叫他们听到枪响就冲出来，堵他的回头路。继才看到叉子比人长一半的天雨，便叫他跟着伏到山上。

天雨把叉子放在地上，蹲下看着远处。跑了一阵，身上有点发热，哆嗦好了一点。从那里望出去，二三里外的田地里都没了庄稼，田埂上的树都没有叶子，地里田间的路白白的。三只毛狗像几片红色的枫叶，在灰黑的田埂间飘飘摇摇。一群黑鸦雀绕着毛狗翻飞，喳喳声在山里撞击回荡。没有人影。蹲在他身边架着铳的木清说：“待会打只毛狗回去吃吃。”刚说完，从李家湾那边传来嗵嗵闷雷般的铳响。继才忙叫大家看好。

天雨又开始发抖，冷得像浸在冰水里。他想德福根本没回来，他们得的又是假信。上回半夜李家楼的人得信来捉德福，湾子里锣鼓乱响，一湾人都闹醒了。最后大家见到一个人闪到湾子中央一个垮塌的屋基里，那里长满乱草。大家把那破屋基围了一夜，围得水泄不通，可没人敢进去。第二天从别的屋顶上对着草深的地方乱放铳，用铳把里头打了

个遍才有人穿了刀枪不入的道符衣进去。翻遍了屋基，只找到一只死黄猫。原来德福根本没回。德福家跟他们家只隔十步。德福家总没吃的。大前年这时候德福带他去打柴，那是他第一回走那么远去打柴。一到拾柴火的山上他就饿得动不了。德福说：“肚子饿了？我带了吃的。”德福跟他一样，筐里空空的，破衣里除了大虱子外没有别的。他问吃的在哪儿。德福说：“我带了就是了。弄完了柴我再拿出来，包你吃饱。”他要就吃，德福说不行，时候不到不能吃。他一直琢磨到底德福带了什么吃的。他翻过德福箩筐的底来看，那底跟他的一样，薄薄的篾做的，藏不住什么。山上只有枯树和干草，他到哪儿去变吃的？可德福那样有把握，不像骗他。他只好忍着饿捡起干树枝来。他捡一会问一会，德福却说要捡满了两箩筐才拿出吃的来。他饿到后来干脆懒得问了。等两筐都塞满了柴，德福说：“我去拿吃的。”“在哪？”德福说：“我放在山脚下没带上来。走，我们一起去拿上来吃了。”路上他没打过盹，德福跟他一道走上来，没在路边草丛里藏什么。他跟着德福到了山脚。山脚下有一块田，田里稀稀拉拉长着萝卜。德福指着那一田萝卜说：“这就是我带的吃的。”说着就下地去拔萝卜。他说：“这是人家的，人家看到要夺我们的箩筐。”德福说：“人家的？哪个人家的？野猪吃得，我们吃不得？来！看谁敢夺我们的箩筐？”德福长得人高马大。他只得跟着下地，择大棵的萝卜拔起来。拔了一抱，抱到山上用袖子揩了大嚼起来。萝卜解饿又解渴，吃完香嗝打得像放铳。吃完德福还把剩下的萝卜和叶子都装到筐里。然后他们回去。路上他挑不动，走几步他就落在后面，德福走出老远，放下自己的担子，回来，挑起他的箩筐，走到他撂下的担子前面，放下，再回去挑自己的。柴挑到家全靠德福。他只想今天德福没有回来。回来了也千万不打这里走。从别的地方到山里去难一些，要湿衣服，但只要一上了山，人就拿他没法。山太陡，树草茂密，几步远就看不见人。

嗵嗵铳响不久，二三里地外的路上就下来一个人。天雨只求菩萨保